

#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尤发改基〔2022〕84号

---

福建省尤溪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关于尤溪海峡两岸朱子文化交流基地基础设施项目初步设计要求批复的请示》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尤溪海峡两岸朱子文化交流基地基础设施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和工程概算。具体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尤溪海峡两岸朱子文化交流基地基础设施项目（项目代码：2110-350426-04-01-398372）。

二、项目建设地点：尤溪县城关镇水南、浦头、三奎片区。

三、项目单位：福建省尤溪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总用地面积 25457.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359.3 平方米；由海峡两岸朱子文化交流区、海峡两岸朱子文化创研区及三龟廊桥等三部分组成。

1、海峡两岸朱子文化交流区位于尤溪县水南片区，用地面积 24608.8 平方米，建筑面积 4439.3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基地休闲区、轴线转折区、文化尊礼区、后山庭院区、书院式活动区、游客服务区及其他的附属工程（边坡挡墙、给排水、电力、消防、绿化等）。

2、海峡两岸朱子文化创研区位于尤溪县水南片区，在南溪书院内提升改造 1000 平方米的研学部。

3、三龟廊桥 1 座及配套设施，位于三奎片区，西起三奎大道、东至迎宾路，用地面积 848.63 平方米、建筑面积 1920 平方米，桥梁全长 240.54 米、桥面宽 10 米。

五、主要设计标准：

（一）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

（二）耐火等级：木结构耐火等级为四级，钢筋混凝土结构建筑地上为二级、地下为一级。

（三）安全等级为一级。

（四）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

六、工程概算：项目总投资 22096.28 万元，建设资金由县财政统筹安排。

七、原尤发改基〔2019〕2 号文件作废。

八、请项目单位根据相关部门要求，进一步完善设计方案；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等要求，加强管理，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和安全生产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1月4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城关镇人民政府，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  
住建局、交通局、水利局、卫健局、应急局、审计局、林业  
局、统计局、城管局、生态环境局。

---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1月4日印发

---